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2024 年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驰股份”）、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昌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140 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向关联人提供能源管理服务预计不超过 120 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预计不超过 2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4.60 万元。

2.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孔国梁先生、黄庆先生、陈玉辉先生、孙慧荣先生，关联监事李才均先生、廖俊凯先生均已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	详见第三部分“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	0.94	14.60
	小计			20	0.94	14.60
向关联人提供能源管理服务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合同能源管理（EMC）”模式开展储能能源服务	详见第三部分“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20	0	0
	小计			120	0	0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	14.60	无	未达到披露标准
	小计		14.6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

#### 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顾伟

注册资本：452,694.0607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272966XD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数字电视机、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电视接收器、DVD机、TFT显示器、LCD显示器、MID产品、平板电脑（不含限制项目）；生产销售数字电视广播前端设备、数字家庭设备、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高清/超高清电视、3D电视、网络电视、智能电视、投影电视、激光电视、OLED电视、新型/便携信息接收显示终端等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网络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宽带通信设备、光通信设备、光通信模块及器件、无线路由设备、交换机、无线通信设备 3G/4G/5G，通信产品，智能家居、安防设备、网络监控、智能语音、智能灯具，音响类产品，其他集成通信、物联网终端产品、音视频播放的智能网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咨询、维护、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创意策划服务；代理销售有关传媒、网络的业务及相关服务；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研发服务；电路设计及测试服务；信息系统服务；设计服务；企业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收派服务；安装服务；转让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不动产租赁（不含金融租赁业务）；销售不动产。（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主要股东：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兆驰股份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有：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9.64%股份，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资本集团”）持有 14.73%股份，深圳市瑞诚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7.95%股份，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6.32%股份，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27%股份，且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资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兆驰股份控股股东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情况：经查询，兆驰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兆驰股份总资产为 2,850,926.6708 万元，净资产为 1,458,512.4819 万元，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268,714.5382 万元，净利润为 127,185.7986 万元。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 2.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捷

注册资本：20,3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云路1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9621H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书刊的印刷（凭深南环批【2008】50049号经营）；承接国内外高档快速印刷产品设计、制版和印刷业务；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信息技术支持管理、数据处理。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展会服务；文化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术品、礼品、饰品、体育用品（不含弩）的销售（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

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出版物批发(凭新出发深批字第C0350号许可证经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截至2023年9月30日,持有雅昌集团5%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深圳市远致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持有49%股份,万捷先生持有39.7094%股份,何曼玲女士持有5.1478%股份。

信用情况:经查询,雅昌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9月30日,雅昌集团总资产为147,601.78万元,净资产为70,598.52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为26,501.37万元,净利润为-1,425万元。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 (二) 关联关系说明

1. 兆驰股份控股股东为深圳资本集团,深圳资本集团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26.08%股份。公司董事孙慧荣先生同时担任兆驰股份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兆驰股份为公司关联法人。

2. 雅昌集团控股股东深圳市远致文化控股有限公司为深圳资本集团控股子公司,深圳资本集团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26.08%股份。公司董事孙慧荣先生同时担任雅昌集团董事,公司监事李才均先生同时担任雅昌集团总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雅昌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兆驰股份及雅昌集团依法存续经营，开展相关业务具有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向关联人提供能源管理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环保公司”）已与兆驰股份签署《工商业储能能源服务合同》，双方按“合同能源管理（EMC）”模式开展储能能源服务。深南电环保公司在兆驰股份厂区内投资建设储能设备，通过储能设备及系统服务，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实现削峰填谷，以降低兆驰股份用能成本，从而由双方按约定方式分享节能收益。合同履行期限为合同正式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效益分享期满时终止，效益分享期限为15年，自储能项目无故障试运行满168小时之日起算。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相应延长效益分享期。

### （二）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公司向上述关联人采购商品时，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结算时凭发票结算。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双方的产业优势，发挥协同效应。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后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开展日常关联交易。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生产运营实际而进行的必要的交易。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上述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年4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2024年与兆驰股份、雅昌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双方按照平等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2024年与上述关联人开展各项业务。

##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